

預期時間表⁽¹⁾

倘以下香港公開發售預期時間表出現任何變動，我們將於香港在本公司網站 www.autostreet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發公告。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星期四)上午九時正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以下列其中一種方式

完成電子申請的截止時間⁽²⁾：

(1) **IPO App**，可於 App Store 或 Google Play
搜索「**IPO App**」下載或於 www.hkeipo.hk/IPOApp
或 www.tricorglobal.com/IPOApp 下載

(2) 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²⁾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
(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³⁾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
(星期二)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 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轉賬完成

網上白表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發出

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
(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

倘 閣下指示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 FINI 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 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 閣下應聯絡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其可能與上文所示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³⁾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
(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⁵⁾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或之前

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autostreets.com 刊發有關最終發售價、

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

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¹⁰⁾ 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
(星期四)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

預期時間表 (1)

透過多種渠道(如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B.公佈結果」一節所述)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包括:

- 分別於我們的網站 **www.autostreets.com** 及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發佈公告 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
(星期四)下午十一時正
- 通過 **IPO App** 的「配發結果」功能或
於指定結果分配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
以「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
(星期四)下午十一時正至
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
(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
-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撥打分配
結果查詢熱線 +852 3691 8488 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至
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星期三)
(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寄發股票
或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⁶⁾⁽⁹⁾..... 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或之前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倘每股發售股份的最終發售價
低於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
(如適用)或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寄發
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
退款支票⁽⁸⁾⁽⁹⁾..... 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或之前

預期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預期時間表 (1)

附註：

- (1) 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當地日期及時間。
- (2) 閣下不得於截止遞交申請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通過**IPO App**或指定網站**www.hkeipo.hk**遞交申請。倘閣下已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之前通過**IPO App**或指定網站遞交申請並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可繼續辦理申請手續(即完成繳付申請股款)，直至截止遞交申請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為止。
- (3) 倘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發出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黑色」暴雨警告及/或發生極端情況，則當日將不會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E.惡劣天氣下的安排」。
- (4) 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應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2.申請渠道」。
- (5) 定價日預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會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倘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因任何原因而未能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與我們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 (6) 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發出，惟只有在全球發售於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未有根據其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有效文件(暫定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前後)。投資者如在獲發股票前及在股票成為有效文件前根據公開發佈的分配詳情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 (7) 概無網站或網站所載的任何資料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
- (8) 我們會就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香港公開發售申請及(倘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應付的每股發售股份價格)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發出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申請人提供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部分字符或(如屬聯名申請人)排名首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部分字符，可能將印於退款支票(如有)上。有關資料亦會轉交第三方以便辦理退款手續。兌現退款支票前，銀行可能要求核實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申請人如未正確填寫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可能使退款支票無效或延誤兌現。
- (9) 以**網上白表**服務申請5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或我們通知為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如有)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領取股票。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該公司加蓋公司印章的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於領取時必須出示香港證券登記處認可的身份證明文件。

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應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D.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認購股款」。

預期時間表 (1)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及使用單一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可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方式發送到銀行賬戶內。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及使用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可以退款支票方式，以申請人(或如屬聯名申請，則以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為抬頭人，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至其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申請5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的股票及／或退款支票以及任何未領取股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至有關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進一步資料載於「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D.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認購股款」。

上述預期時間表僅為摘要。閣下務請細閱本招股章程「包銷」、「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以詳細了解全球發售的架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及預期時間表的相關資料，包括條件、惡劣天氣的影響以及寄發退款支票及股票的安排。

倘全球發售並無成為無條件或已根據其條款終止，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在該情況下，本公司將於其後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公告。